

关于在广东广播电视台开展创建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宣传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广东广播电视台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宣传

2、采购单位：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3、项目地址：广东省中山市

4、采购费用：15 万元

二、总体目标

为了进一步展示中山全域旅游产业特色与发展成果，体现中山全城皆景点、处处可度假、市民游客共创共享的全域旅游特质，通过“线上宣传+线下体验”的推广形式，彰显中山“旅游+产业”的多元化度假气质，进而提升中山文旅在粤港澳大湾区的影响力，以此吸引更多游客游览中山，品味伟人故里不一样的休闲慢生活。

三、总体要求

活动以深化中山全域旅游融入大湾区为主旨，以中山全域旅游资源为元素，通过媒体宣传发动，以完全互动方式发动社会参与，展开中山全域旅游攻略搜索与评选，收集中山的各类游玩方式与休闲空间，梳理中山全域旅游发展成果，提炼中山全域旅游特色产品，继而评选出系列最佳游玩攻略，攻略设计胜出者组团走进中山，展开游玩中山体验推广之旅。同时整合广东省级电视、网络等媒体资源在活动每个

节点进行配合宣传。

四、成果要求

1、中山旅游攻略征集、评选

调动电视、网络媒体资源，面向全社会征集中山旅游攻略，发动民众参加活动，参与者将中山全域旅游的游玩方式、线路介绍及推介理由等攻略设计方案上传到指定的网络专版，接受网络投票和评论；同时发动“旅游大V”提交攻略并带动更多网友粉丝参与征集，之后根据征集到的攻略作品质量和网络影响力，评选出系列最佳旅游攻略。

2、中山体验宣传之旅

根据征集到的旅游攻略方案整合出体验线路，组织游客深度体验，领略中山全域旅游魅力，沿途通过各自的社交媒体平台发美图文与视频，与粉丝网友进行互动，宣传中山全域旅游的缤纷多彩，号召更多人游玩中山；同时邀请主流媒体随行，与体验者现场互动及话题采访，在互动中传播中山全域旅游资源、亮点。

3、电视、网络媒体宣传

(1)设计开辟网络专版页面，展示中山全域旅游资源及优势，发动网友参加征集活动；

(2)派出摄制组对体验宣传之旅进行现场报道与采访，拍摄制作电视专题节目在省级电视媒体播出；

(3)制作系列中山文旅短视频(或微视频)在热门的视频播放平台、视频社交平台发布、播放；

(4)在微博、微信公众号、UC头条、腾讯新闻、网易新

闻、百度新闻、搜狐媒体、凤凰媒体等媒体平台发送活动系列文章及刊发体验专题报道。

先提交工作方案，内容包括策划思路、工作安排、工作团队成员、经费预算（预算含设计费、运营费、宣传费）。

五、时间要求

- 1、工作方案完成时间：2020年6月30日前
- 2、成果完成时间：2020年9月30日前（根据疫情做适度调整）

六、资格要求

1、服务供应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3、服务供应方须具有广东省省级卫星电视播放资源（提供相关证明）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服务。

七、递交文件方式

1、提交密封文件一式二份（封套四面加盖骑缝章），文件包括：详细的工作方案、服务供应方资格证明、报价、相应的工作成果证明材料等。

2、递交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6月8日。可以派人或快递送达，逾期的文件恕不接收。

3、文件递交地点：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中山市石

岐区悦来南路 12 号 5 楼 503。

联系人：李凯 ， 联系电话：0760-88663065

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0 年 5 月 27 日